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000 万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2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96 号）。根据核准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 100,000 万股新股，其中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认购 30,000 万股、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认购 20,000 万股、四川濠吉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10,000 万股、科瑞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0,000 万股、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0,000 万股、成都科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购 10,000 万股、百步亭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0,00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将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上市流通（2017 年 8 月 27 日为星期日，顺延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 7 名认购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新华联控股有限公

司、四川濠吉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瑞集团有限公司、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科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百步亭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作出如下股份锁定承诺：本次认购取得的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后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截至公告日，上述 7 名认购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一）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否

（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发表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宏达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新时代证券对宏达股份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000 万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28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万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万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30,000	14.76%	30,000	0
2	新华联控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9.84%	20,000	0
3	四川濠吉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4.92%	10,000	0
4	科瑞集团	10,000	4.92%	10,000	0

	有限公司				
5	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92%	10,000	0
6	成都科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4.92%	10,000	0
7	百步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92%	10,000	0
合计		100,000	49.21%	100,00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万股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0,000	-1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0,000	-100,00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03,200	100,000	203,2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3,200	100,000	203,200
股份总额		203,200	0	203,2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1日